



港交所期貨交易罕見停擺今恢復

A10

特首：四項行動一個目的 讓香港走出困局



◀社會普遍希望在政府撤回《逃犯條例》修訂草案後，爭拗混亂的一頁就此揭過，恢復社會秩序

設計圖片

特首 回應要點

▼林鄭月娥強調，有些訴求違反法治精神，政府不能接受
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

繼前日提出包括撤回《逃犯條例》修訂草案在內的四項行動後，林鄭月娥昨日再召開記者會，強調四項行動只有一個目的，「都是希望為今日香港從這個困局走出一步」，為特區政府展開日後行動和對話提供基礎，為香港社會帶來積極的改變。社會各界紛紛對此表示歡迎，認為政府已釋出善意，止暴制亂為當前第一要務，社會大眾應有商有量，齊心重建社會秩序。

大公報記者 海蕊葆

林鄭月娥昨日在記者會上，重申政府會推動四項行動，包括正式撤回條例草案、全力支持監警會工作、她與司局長走入社區與各階層對話，以及建立對話平台探討深層次問題。她說：「四個行動，只有一個目的，都是希望為香港尋找出路，希望能夠打破今日的困局，但這四個行動都需要廣大市民合作。」

對於有質疑為何此時才公布撤回條例，以及撤回條例是否為《緊急法》鋪路，林鄭月娥強調，兩個星期前提出要搭建對話平台，而這兩星期政府與不同背景、不同政治立場人士會面，理解展開對話需要基礎，之所以提出四項行動，就是為對話提供基礎，其他的揣測都是不正確的。她強調，四個行動的目的是要走出困局，令香港社會回復秩序，最重要的是停止暴力，嚴正執法以恢復平靜。

有熱誠承擔續為香港做事

她強調，香港現正處於一個非常困難的時期，自己與團隊仍然有這份熱誠和承擔，繼續做可以做的事，幫香港盡早止暴制亂，回復社會秩序，讓香港的經濟和民生可以繼續向前。

談到落區與市民對話的問題，林鄭月娥表示，她與司局長落區直接聽取民

意，並不存在只去某一部分的市民那裏聽取民意的問題。「市民是來自不同階層、不同政治背景、不同立場，我們非常願意去聽他們的意見，是直接去聽意見」。她強調，這時候特區政府要爭取市民的信任和支持，一定不可以偏聽，所以政府官員一定會和不同階層的人士作溝通和對話，亦不存在特別為了某一項工作，例如施政報告做動員工作。

她表示，六月至今仍有衝突，反映有很多深層次問題和社會各界的不滿，所以對症下藥，希望透過對話平台和社會各界一起去做相關工作。

中央尊重並支持撤回修例

被問到中央在今次撤回修例事件的參與程度，林鄭月娥指出，中央非常堅定地支持、維護「一國兩制」在香港的實施，無論是特區政府提出修例、暫緩修例，乃至撤回修例，中央的立場都是理解、尊重和支持。

對於有人擔心保安局局長李家超到時宣布撤回《逃犯條例》修訂時，可能有其他枝節發生，林鄭月娥表示，有關議事程序只有一個目的，就是撤回這條條例草案，而且它只涉及由保安局局長作宣布，並不需要議員發言或辯論，亦不需要在立法會投票通過。

1 現時撤回《逃犯條例》修訂的目的

答：四個行動只有一個目的，就是希望為今日香港從這個困局走出一步。四項行動是為對話提供一個基礎。這是唯一目的，其他揣測為什麼在這時候做某一個行動都是不正確。

2 加強監警會成員的做法及新委聘成員

答：政府的立場是，所有涉及警方執法的行動，已經有既定的法定和獨立機制——監警會，在它的職權範圍內，以一個最客觀、最持平和最廣泛吸納意見的方法來調查，包括呼籲公眾提供資料及委聘五位海外專家。這種嚴謹性、認真性、客觀性是不容置疑的。政府不認同另外找一個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警方的工作。

社會已經非常對立，亦往往有所謂立場先行的情況，委任的成員應該是更中立、沒有政治背景或立場是比較適合。

3 對於撤回修例之外的其餘「訴求」

答：有些訴求違反了法治精神，特區政府不能夠做違反法治精神、不符合《基本法》的決定的事。要政府將所有被捕人士釋放，不追究、不檢控犯了刑事罪行，甚至是嚴重刑事罪行的人士，這偏離了香港的法治精神，不能接受。這一點是很清晰的。

「不檢控」違法治 不能接受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海蕊葆報導：對於亂港派提出的所謂「五大訴求」，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記者會上明確指出，當中部分違反了法治精神，例如要求將所有被捕人士釋放，不追究、不檢控一些犯了刑事罪行，甚至是嚴重刑事罪行的人士，「這是偏離了香港的法治精神，是不能接受，這點是很清晰的。」她重申，特區政府不能夠做一些違反法治精神、不符合基本法的決定。

對於所謂「五大訴求」中要求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，林鄭月娥指出，監警會是一個法定和獨立的機構，在職權範圍以一個最客觀、最持平和最廣泛吸納意見的方法來做，

包括呼籲公眾可以提供資料、包括委聘五位海外專家，這種嚴謹性、認真性、客觀性是不容置疑的，「所以政府的立場就是這個工作必須交由獨立法定的監警會進行，我們不認同另外找一個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警方的工作。」

至於政府委任的監警會新成員背景情況，林鄭月娥回應稱，監警會每一位成員被委任後都要履行法定功能，大家不應該懷疑監警會每一位成員的客觀性和中立性。她又說，現時社會已經非常對立，委任的成員應該是更中立、沒有政治背景或立場是比較適合。

林定國：監警會角色並不薄弱 兩新成員均具專業知識 梁定邦表歡迎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海蕊葆報導：大律師公會前主席林定國及前教育署署長余黎青萍，獲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委任加入監警會。監警會主席梁定邦歡迎兩人加入，形容兩人具備豐富經驗和專業知識，能為監警會提供重大協助。余黎青萍表示，現時不是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的時候，而林定國認為，林鄭月娥昨日的回應對社會有正面發展，又稱法律上給予監警會頗大權力，不如部分人所說般薄弱。

梁定邦發表聲明，歡迎余黎青萍和林定國加入。香港社會現正面臨前所未見的艱難時刻，而會方亦正式開展史無前例的審視工作。他又說，他與余太相識近五十載，早於1976年廉政公署成立初期，曾一同擔任管理層成員。他與林定國是香港大律師公會的同儕，而他出任中大校董會成員期間，林亦曾代表大學處理數宗重要個案。兩名新成員均具備豐富經驗和專業知識，他深信兩人定能為會方工作提供重大協助。

余黎青萍接受電視台訪問時，稱每次看到暴力衝突的畫面都感到心痛，強調自己從來沒有政見，監警會必實事求是，公正、徹底查出真相。現時不是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的時候，因為過往都是在事件平息後才成立。如果事件未平息時搜集證據，召見有關人士是根本不可能。

林定國接受傳媒訪問時，指至少政府對「五大訴求」有比較清晰及系統性的回應。若然針對警方處理大型示威不當，這樣正正是監警會的職能，外界要視乎監警會的工作是否有不足，才決定是否以另外一種方式處理。

他強調，自己有法律背景，希望以專業知識幫助監警會，而監警會不只覆檢投訴個案，亦會檢視警隊常規和程序的不足及缺失，並提出改善意見。這是大眾最關心的事。他又說，監警會有很大發揮功能，法律上賦予監警會頗大權力，可以向警方提供資料及數據。當大家充分了解監警會角色後，就不會認為監警會角色薄弱。



余黎青萍

林定國



行政長官林鄭月娥5日召開記者會表示，撤回修例草案目的是希望香港走出困局
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